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CRRC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766)

海外監管公告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監事會第四次會議決議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化龍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十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劉化龍先生、孫永才先生及徐宗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智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國安先生、吳卓先生及辛定華先生。

证券代码：601766（A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A 股）

编号：临 2018-054

证券代码：1766（H 股）

股票简称：中国中车（H 股）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万军先生主持，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载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时代电气、时代新材参股设立湖南功率半导体创新中心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下属间接控股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株洲时代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15,000 元参股设立湖南功率半导体创新中心有限公司。中国中车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株洲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拟同时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参股该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10月30日